



2004010103202419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沪普规划资源利用〔2024〕19号

关于上报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常和路318号）地块土地使用权调整的请示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申请实施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常和路318号）地块零星更新。为支持国防科研院所建设，根据区府常务会（2024-2）会议纪要精神，按照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实施零星更新。相关情况请示如下：

一、地块基本情况

该地块位于普陀区桃浦镇，东至翰景路、南至常和路、西至玉门路、北至古浪路。产证记载土地面积为46710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取得方式为出让，产权人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建筑面积为26821.32平方米。

二、地块规划情况

我局已以普规划资源行[2024]17号文核提地块规划土地意见。

三、更新方式

根据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区府常务会会议精神，该地块拟通过存量补地价方式分两步实施零星更新，本次第一步我局已委托上海八达国瑞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对该地块土地使用权价值开展评估。更新后该地块出让土地面积为37759.48平方米，另收回退让规划绿化用地5436.61平方米、道路用地361.16平方米、河道3152.57平方米由普陀区土地管理部门作为国有土地管理。地块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综上所述，我局拟调整该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妥否，请示。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05月17日

主题词：

抄送：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
局

2024年05月17日印发